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衛生局 函

機關地址：640204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

承辦人：廖貞貽

電話：057001340

傳真：05-5347397

電子信箱：yls420@ylshb.gov.tw

雲林縣斗六市北平路75號1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雲林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雲衛藥字第11305050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將辦理藥品「哌明克注射劑(衛署藥輸字第021128號)」(批號N1927)之預防性下架作業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3年4月1日FDA藥字第11307074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該署於監視國際藥物安全訊息時，發現有關SANOFI - AVENTIS (THAILAND) LTD藥品「PRIMACOR」(批號N1927)含有黑色微粒之回收警訊，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相關規定，企業經營者就其商品應確保該商品符合當時合理期待之安全性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消費權益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倘有販售及使用該類藥品，確實配合辦理預防性下架作業。
- 四、副本抄送本局稽查組，請加強輔導並督導轄內相關機構確實配合辦理預防性下架作業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雲林縣藥師公會、雲林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、雲林縣診所協會、雲林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稽查組、本局藥政及毒品防制科

局長曾春美